

要求路政署重鋪山市街斜路

路政署的書面回覆：

問題 1： 過去三年有多少政府部門、公營機構及電訊商申請在該地段掘路進行地底工程。

回覆： 根據本署紀錄，由 2015 年 7 月至今共有五次挖掘工程在山市街的斜路進行。

問題 2： 當申請掘路工程的政府部門及機構完成工程後，復原平鋪路面工程是否有專人監察是否達標，工程不合格者會如何處理。

回覆： 當挖掘工程完成後，相關挖掘准許證持證人需自費將路面永久修復。當修復完畢後，持證人需通知本署。本署會檢查修復質素是否符合本署的標準。如發現有欠妥的地方，本署會要求持證人重新修復。

動議： 現要求路政署就現時政府有大量財政儲備和盈餘下，能正視居民的訴求，詳加考慮分階段進行重鋪整段山市街斜路，再在斜路頂部位置加設去水渠道，急市民所急，確保居民可以使用一條安全的行人路。

回覆： 本署於本年 6 月曾進行實地視察，發覺山市街的斜路路面，雖因公用事業機構曾進行工程而影響整體外觀外，然而路面的整體狀況大致良好。就文件提出的關注事項，本署已作出以下的跟進：

- (1) 本署已修復路面破損的地方。
- (2) 本署已維修轄下凹凸不平的井蓋。至於其他公用事業設施的不平井蓋，本署已聯絡相關公用事業機構，敦促他們盡快安排維修工程。
- (3) 本署已於斜路近頂部位置加建兩段排水渠。

本署會繼續進行定期巡查，如在巡查過程中發現有損毀，本署會適時安排所需的維修工作，保障道路使用者安全。

(秘書處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收到)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二零一八年十月